

广东省新闻简讯

广州法轮功学员马民庆二审被非法维持原判七年半

广东省广州市法轮功学员马民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被广州市海珠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半，被勒索罚金一万元。他认为判决非法，向广州市中级法院提出上诉。马民庆在上诉中提出：要求中级法院排除非法证据。广州市中级法院连最基本的事实也没有去核实，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广州市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冤判。

广东潮州枫溪陆舜凤被非法关押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法轮功学员陆舜凤，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被枫溪警察绑架，目前已被非法关押五个月。

广东省湛江市法轮功学员吴海波现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

广东省湛江市法轮功学员吴海波，二零二二年三月五日，被湛江市霞山区警察绑架，非法关在湛江市遂溪县看守所，现在已经转回到湛江市看守所（高阳学车场附近），构陷案子已经进入检察院阶段，由湛江市赤坎区检察院负责。

广东省潮州市枫溪法轮功学员陆舜凤遭绑架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广东省潮州市枫溪法轮功学员陆舜凤因向世人讲述法轮大法的美好，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当天被枫溪警察绑架，并进行抄家，抄走了几本大法书籍。

陆舜凤目前仍未回家，面临着被非法起诉、非法庭审、非法判刑的无辜迫害。◇

广东优秀教师俞涛被构陷到法院 家属控告检察院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茂名高州法轮功学员、优秀教师俞涛，被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关押构陷近一年，二零二二年三月中旬被茂南区检察院检察官余华丹非法起诉到茂南区法院。日前，家属向有关部门控告检察院余华丹。此前，他母亲和妻子多次向有关部门对绑架俞涛执法犯法的公安人员控告。

俞涛先生一九七七年出生，大学毕业又参军两年后，在茂名高州市大井镇第一中学任数学等理科教学，从事教育工作十八年。由于身体原因，开始修炼法轮功，心地善良，诚实待人。因坚持信仰法轮大法，被高州市教育局贬到大井镇天堂村小学做教师。无论俞涛在哪里工作，都尽职尽责，是学生家长喜欢的好老师，曾多次获奖，被评为优秀教师。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上午十点多钟，高州市大井镇法轮功学员、天堂小学教师俞涛外出，接到儿子电话说城南派出所人员要他回家了解情况。俞涛回家后遭到高州市国保、城南派出所等七、八个人，以扰乱社会秩序传唤“问话”为由，强行将俞涛劫持。办案人员当时骗家属说24小时放人。

俞涛被劫持至石鼓拘留所非法拘留15天。八月二十八日，家属被通知接人，当赶到拘留所接人时，却被告知俞涛已被大井派出所

接走了。在大井派出所，俞涛再次被警察逼迫签名放弃修炼法轮功的“三书”。俞涛不配合邪恶的无理要求后，当即被转为刑事拘留，后送高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被非法逮捕。

从八月十二日俞涛遭非法传唤，高州国保抢走了他妻子的工作用的电脑，15天拘留到刑事拘留，整个过程都是违法的。除了28日拿刑事拘留证给俞涛妻子签名之外，整个过程没有给家属有任何法律手续，包括传唤证、物品扣押清单、行政拘留证等。在拘留期间，家属多次要求高州国保放人，但都遭到无理拒绝。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高州公安局国保把俞涛构陷到高州市检察院之后，十月二十二日，所谓的“案子”由茂名市高州市检察院移到茂名市茂南区检察院起诉。茂南区检察院分别在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将所谓“案件”退回高州市国保办案单位。高州市国保不撤案，反而分别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重新构陷“新罪证”，移送到茂南区检察院。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茂南区检察院余华丹把俞涛构陷茂南区法院。目前，俞涛被非法关押在高州市看守所已经九个月，面临被非法庭审。◇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



广州八旬高级工程师曾加庚被劫入四会监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州市海珠区今年 80 岁的高级工程师、法轮功学员曾加庚，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被广州市海珠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金一万元。二零二一年底，他被劫入广东省四会监狱迫害。

曾加庚，一九四二年十一月生，80 岁，住广州市海珠区。他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原广州珠江轮胎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退休前，他是单位的技术骨干。曾加庚的家族有高血压病史，从小身体不好。修炼法轮功后，他身体健康，二十多年来，从不用打针吃药。

因为讲述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曾加庚被公安分局侦查二大队警察跟踪绑架。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他被广州市检察院非法批捕。

被非法关押两个月后，二零一九年九月初，曾加庚血压高至 190mmHg。九月九日，广州市第一看守所送曾加庚到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检查，医院体检结果是：高血压 3 级（很高危组）；左心房扩大，二尖瓣关闭不全，主动脉瓣关闭不全；心功能 1 级；颈动脉硬化，认为“曾家庚病情严重”。

二零一九年十月初，广州市公安局将曾加庚构陷到广州市检察院。二零一九年十月中旬，曾加庚被构陷案转到海珠区检察院，十一月上旬被海珠区检察院检察员许为



国构陷到海珠区法院。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七日，海珠区法院对曾加庚进行了第一次非法视频庭审，开庭至下午五时，曾加庚身体严重不适，体力不支，非法庭审暂停。九月二十三日上午，海珠区法院对他进行了第二次非法庭审。

期间曾加庚的健康不断恶化，血压从 190mmHg 上升到 240mmHg，双耳逐渐失聪，两眼也视力模糊，晚上也经常失眠，走路身体晃动，生命处于危险之中。经办的公检法人员玩忽职守，对曾加庚的健康状况视而不见，取保拒绝。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海珠区法院通过视频非法宣判，曾加庚被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金一万元。

曾加庚认为判决非法，上诉到广州市中级法院。二零二一年十月，广州市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冤判。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曾加庚被劫持到广东省四会监狱迫害。

广东省四会监狱是广东省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邪恶黑窝，因强制“转化”和暴力洗脑而恶名昭著。对坚定信仰、反迫害抵制洗脑的法轮功学员，四会监狱采用超越人体承受极限的酷刑进行迫害，如长时间不让睡觉、限制上厕所、不准与

其他人讲话、坐小凳、暴打，特别是暴打头部。时年六十四岁的揭阳市普宁法轮功学员江汉泉，在四会监狱遭暴力洗脑，被迫害离世。

江汉泉，一九五一年十月出生，家住广东省普宁市流沙东街道上塘村，是个忠厚善良的种地人。因他在自己大门上张贴劝善对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下午四点多钟，普宁市公安局、流沙镇城东派出所、流沙镇上塘村治保多人，穿着便衣，闯入江汉泉家中，把江汉泉绑架。江汉泉被非法关押在普宁看守所期间，被迫害致高血压三级（220/110mmHg）、高血压性心脏病、高血压性肾病、高尿酸血症。

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江汉泉被普宁市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被劫持到广东省四会监狱。二零一五年十月，四会监狱邮寄给江汉泉家属病情告知书，但拒绝家人的保外就医申请。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四会监狱警察和普宁市“610”非法组织人员到江汉泉所在的村委会“了解”其家庭情况。监狱人员也承认江汉泉忠厚老实，但仍拒绝保外就医。直到二零一七年底，江汉泉结束冤狱回家，他的身心均受到严重伤害，他再也没能恢复健康，于二零一九年正月初含冤离世。

江汉泉出狱后曾说：四会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手段非常邪恶。广东兴宁市法轮功学员刘备平就被迫害成脑出血、身体瘫痪。◇

自焚伪案21年 你知道了吗？

【明慧网】2001 年 1 月 23 日，中共将“天安门自焚事件”的伪造影片在央视播放，震惊全国，自焚的惨烈挑起了人们对法轮功的极端仇恨与恐惧。一提到法轮功，许多人除了莫名的憎恨之外，就是不由自主地害怕。

如果把 21 年前的央视版“天安门自焚事件”录像画面进行慢镜

头分析，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说明这场“自焚”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

比如，报导中声称自焚是突发事件，但央视拍摄的镜头却是水平移动的，镜头紧跟事件发展移动，远景、近景和特写俱全；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被切开后 4 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慢

镜头中自焚女刘春玲倒地之前遭受一个身穿军大衣男子的猛击……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2001 年 8 月 14 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国家恐怖主义”的行为，声明中说：从录影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词。◇